

##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福股份”）于近日与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签订了《福建漳州核电 500kV 送出工程输变电工程勘察设计合同》（以下简称“该合同”或“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4,178.8162 万元（含税）。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特别提示

**1.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 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在合同有效期内国家及地方的行政法规、政策和行业标准的变更（包括施行新的、废除或改变现有），对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产生影响的风险。该风险包括并不限于质量标准提高、各项税费增加和对乙方完成合同工期的影响。

**3. 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本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保持公司在输变电工程勘察设计领域的影响力，有利于公司在输变电工程勘察设计领域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 二、合同签署概况

**1. 签署时间：**2020 年 10 月 27 日

**2. 签署地点：**福建省福州市

**3. 合同当事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甲方）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4. 合同标的：福建漳州核电 500kV 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5. 合同期限：预计到 2022 年底

6. 合同金额：人民币 4,178.8162 万元（含税）

### 三、交易对方介绍

#### 1. 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2) 法定代表人：林志和

(3)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64 号 2#楼 201 室

(4) 经营范围：建设管理；电力技术开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关联关系说明：与永福股份不存在关联关系。

#### 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购销金额：

序号	年度	销售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占公司当年销售比例%
1	2017	1806.17	3.20%
2	2018	1146.88	1.67%
3	2019	1727.14	1.20%

3. 履约能力分析：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作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资信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 1. 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甲方权利义务：

(1) 尊重乙方根据国家、行业或省级地方有关标准、规程、规范的规定进行勘察设计工作的权利，不得提出与国家或行业标准、规程、规范相抵触的要求；

(2) 按时向乙方提供开展勘察设计工作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甲方应对所提供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3)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为承包人开展勘察设计工作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但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5)发包人应负责协调勘察设计过程中承包人与有关单位的配合事宜。

#### **乙方权利义务:**

(1)按照国家、行业、省级地方、甲方的标准、规程、规范、甲方的设计要求进行勘察设计工作,严格掌握设计标准,合理控制工程造价;

(2)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并对委托范围内的勘察设计成果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3)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和实施勘察设计,保证勘察设计质量符合合同约定。

**2. 交易价格:** 人民币 4,178.8162 万元 (含税)

**3. 定价依据:** 本次合同定价是按照合同规定的工程范围和工程规模合理确定的价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本次项目是通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中标人,合同定价参考市场公允价格。

#### **4. 结算方式:**

(1)合同生效后并完成初步设计评审后 30 日以内,发包人支付暂定合同价格的 30%作为预付款;

(2)承包人完成施工图并提交整套图纸、满足招投标要求的施工图预算文件(如有)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暂定合同价格的 40%;

(3)工程竣工结算后 30 日以内,支付除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剩余价款;

(4)合同价格的 3%为设计质保金。设计质保金在工程投运后一年内且消除全部设计缺陷后 30 日内支付。

(5)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等额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合同价款,但承包人仍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 **5. 工程建设内容:**

(1) 漳州东林 500kV 变电站漳州核电间隔扩建工程，本期新建 2 个 500kV 出线间隔至漳州核电；过渡期接至五峰 500kV 变。

(2) 漳州五峰 500kV 变电站漳州核电间隔扩建工程，本期新建 2 个 500kV 出线间隔至漳州核电；配置合闸电阻；过渡期接至东林 500kV 变。

(3) 漳州核电厂—东林变 I、II 回 50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度 35km（含漳江大跨越 2.5km），导线截面按  $4 \times 800\text{mm}^2$  考虑，同塔双回架设。

(4) 漳州核电厂—五峰变 I、II 回 50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度 111km（含漳江大跨越 2.4km），导线截面按  $4 \times 720\text{mm}^2$  考虑，同塔双回架设。

(5) 配套通信工程，配套建设通信设备和通信光缆。

## 6. 勘测设计工作范围：

(1) 工程勘察：包括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

(2) 初步设计（含概算书、初步设计工程量文件编制、编制初步设计方案及参加评审）、设备技术规范书编制（含设备材料清册）、办理相关协议等工作、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文件）、工程预算书编制、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最高控制价编制、竣工图编制、设计工地代表服务等和有关文件规定内容。

7. 工程施工进度计划：计划 2022 年底建成投运。

8.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9. 履行期限：计划 2022 年底建成投运。

10. 违约责任：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向守约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和/或支付违约金等责任。合同条款中已对各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与赔偿、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

11.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

12. 收入确认政策：按工程节点确认收入。

## 五、合同签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签订的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合同金额为 4,178.8162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含规划咨询)业务营业收入 21,329.76 万元的 19.59%。该合同的履行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在提升公司盈利水平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公司输变电工程可研及勘测设计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在输变电业务领域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上述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此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对公司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形成业务依赖。

## 六、合同风险提示

在合同有效期内国家及地方的行政法规、政策和行业标准的变更(包括施行新的,废除或改变现有),对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产生影响的风险。该风险包括并不限于质量标准提高、各项税费增加和影响承乙方完成合同工期的其他风险。

## 七、合同的审议程序

该合同无需本公司董事会审议,也不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 八、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合同的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 九、备查文件

1. 本项目相关合同正本
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特此公告。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